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福建南纸 公告编号：2014—088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3 日、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相关议案，2014 年 12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披露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相关文件。除上述事项外：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它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确认，除上述已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无

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筹划除上述已公告的事项外的其他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2014年12月2日所披露事项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4日